

福建省林业局

闽林函〔2026〕63号

答复类别：A类

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818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省农业农村厅：

赖添财代表提出的《关于持续巩固我省重点区域土壤特定金属稳定化修复成效的建议》（第1818号）已收悉，我单位的办理意见如下：

关于加强腐殖土保护与利用方面，在植树造林时，按照《造林技术规程》（GB/T 15776-2023），挖开植穴的表土均要回填。我局将指导各地科学造林，在植树造林中，落实《造林技术规程》，推进腐殖土保护与利用。

领导署名：石家泉

联系人：施明乐（省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）

联系电话：0591-87752260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6年4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、省政府办公厅。

